

尚佰教育预祝大家顺利通过笔试，进入面试！

教研升级：历年深圳面试**真题集和学科结构化**资料全新教研升级中，更加有针对性，持续关注哦。。。

2019-21年，尚佰21个结构化面试班**通过率100%**哦！

深圳面试提前学 10月2-6日开课！

面试提前学，配套双主讲老师，限招15人！10月2-6日开课

预交100元可以抵500元优惠，抢占优惠！



## 2021年深圳教师考试面试预测礼包 仅需1元

- (1) 学科结构化面试真题汇总电子版（含思维导图解析一道怎么看一道怎么做）
- (2) 普通结构化真题5道含详细解析
- (3) 深圳历年面试考情分析表
- (4) 试讲说课优秀音频含试讲说课稿（约每学科各3篇）
- (5) 结构化/说课/试讲名师精品课程3节



扫码即可购买

# 第一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 考点 1 总则

### 知识链接

1. 时间：1995 年 3 月 18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自 1995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2. 地位：是教育的根本大法，在我国教育法规体系中处于“母法”地位，具有最高的法律权威。
3. 确立了我国教育的性质和方针：《教育法》确立了我国教育的社会主义性质。《教育法》规定了我国的教育方针：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必须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培养德、智、体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第二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各级各类教育，适用本法。

第四条 【教育的地位】教育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基础，国家保障教育事业优先发展。全社会应当关心和支持教育事业的发展。全社会应当尊重教师。

第五条 【教育的任务】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必须与生产劳动和社会实践相结合，培养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2015 新修订】

第八条 【教育与国家利益】教育活动必须符合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国家实行教育与宗教相分离。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利用宗教进行妨碍国家教育制度的活动。

第九条 【公民的教育权利和义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受教育的权利和义务。公民不分民族、种族、性别、职业、财产状况、宗教信仰等，依法享有平等的受教育机会。

第十条 【少数民族与贫困区教育】国家根据各少数民族的特点和需要，帮助各少数民族地区发展教育事业。国家扶持边远贫困地区发展教育事业。国家扶持和发展残疾人教育事业。

第十四条 【管理体制】国务院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根据分级管理、分工负责的原则，领导和管理教育工作。中等及中等以下教育在国务院领导下，由地方人民政府管理。高等教育由国务院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管理。

第十五条 【教育行政部门】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主管全国教育工作，统筹规划、协调管理全国的教育事业。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内的教育工作。

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其他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有关的教育工作。

第十六条 国务院和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其常务委员会报告教育工作和教育经费预算、决算情况，接受监督。

### 【真题回顾】

- 1、【201607 深圳初】《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颁布的时间是（ ）

A. 1993年 B. 1994年 C. 1995年 D. 1996年

【答案】C.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1995年9月1日施行。

2、【201705 深圳初】（ ）是教育工作的首要问题，也是《教育法》首先要明确的问题。

A. 教育的性质和方向 B. 教育的地位 C. 教育的基本原则 D. 教育的基本制度

【答案】A.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教育工作的首要问题是要确定宏观的指导思想，包括了教育性质和教育方向。只有明确是在社会主义下的教育性质和教育方向，才有利于教育工作更好的开展。

【变式练习】

1、【201607 深圳小】中等及中等以下教育在国务院领导下，由地方人民政府管理。（ ）

【答案】A.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第十四条规定 国务院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根据分级管理、分工负责的原则，领导和管理教育工作。中等及中等以下教育在国务院领导下，由地方人民政府管理。高等教育由国务院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管理。

2、【201411 深圳初】的教育的公共性原则表明（ ）

A. 教育与宗教相分离 B. 投资得到合理回报  
C. 教育是非营利事业 D. 教育可以盈利 E. 教育是准公共产品

【答案】AC.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第八条：教育的公共性原则体现在教育事业不得以营利为目的，教育与宗教相分离，教学语言文字的公共性三方面，故选 AC。

## 考点 2 教育基本制度

### 知识链接

第十七条 【学校教育制度】国家实行学前教育、初等教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的学校教育制度。

国家建立科学的学制系统。学制系统内的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的设置、教育形式、修业年限、招生对象、培养目标等，由国务院或者由国务院授权教育行政部门规定。

第十八条 【学前教育】国家制定学前教育标准，加快普及学前教育，构建覆盖城乡，特别是农村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措施，为适龄儿童接受学前教育提供条件和支持。【2015 新修订】

第十九条 【义务教育】国家实行九年制义务教育制度。

各级人民政府采取各种措施保障适龄儿童、少年就学。适龄儿童、少年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以及有关社会组织和个人有义务使适龄儿童、少年接受并完成规定年限的义务教育。

第二十条 【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国家实行职业教育制度和继续教育制度。各级人民政府、有关行政部门和行业组织以及企业事业组织应当采取措施，发展并保障公民接受职业学校教育或者各种形式的职业培训。

国家鼓励发展多种形式的继续教育，使公民接受适当形式的政治、经济、文化、科学、技术、业务等方面的教育，促进不同类型学习成果的互认和衔接，推动全民终身学习。【2015 新修订】

第二十一条 【考试制度】国家实行**国家教育考试制度**。国家教育考试由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确定种类，并由国家批准的实施教育考试的机构承办。

第二十二条 【学业证书】国家实行学业证书制度。经国家批准设立或者认可的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颁发学历证书或者其他学业证书。

第二十三条 【学位制度】国家实行学位制度。学位授予单位依法对达到一定学术水平或者专业技术水平的人员授予相应的学位，颁发学位证书。

#### 【真题回顾】

1、【2012 深圳】根据《教育法》对学位制度的相关规定，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 A. 国家实行学位制度
- B. 学位授予单位依法对达到一定学术水平的人员授予相应的学位，颁发学位证书
- C. 学位授予单位依法对达到一定专业技术水平的人员授予相应的学位，颁发学位证书
- D. 学位授予单位依法对达到一定科研工作量的人员授予相应的学位，不颁发学位证书
- E. 教育行政部门依法对达到一定学术水平或专业技术水平的人员授予相应的学位，颁发学位证书

【答案】ABC.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第二章 教育基本制度 第二十三条 国家实行学位制度。学位授予单位依法对达到一定学术水平或者专业技术水平的人员授予相应的学位，颁发学位证书。E 选项一般是说学位授予单位没有说教育行政部门，但是在其他一道真题里面有出现对的选项，所以 E 选项各位自己判断！

2、【2012 深圳】学位授予单位依法对达到（ ）的人员授予相应的学位。

- A. 一定科研工作量
- B. 一定的学术水平
- C. 一定的专业技术水平；
- D. 一定技术创新水平
- E. 一定科技发明成果数量

【答案】BC.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第二章教育基本制度第二十三条： 国家实行学位制度。 学位授予单位依法对达到一定学术水平或者专业技术水平的人员授予相应的学位，颁发学位证书。

3、【201505 深圳小】以下（ ），不计入现行的国家教育考试范围

- A. 水平考试，如会考，汉语水平考试
- B. 资格考试，如司法考试
- C. 按国家规定进行的统一入学考试，如中考、高考
- D. 学历认证考试，如自学考试
- E. 职称考试，如教师职称考试

【答案】BE.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一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教育基本制度 第二十一条 考试制度：教育法规定，国家实行国家教育考试制度。国家教育考试由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确定种类，并由国家批准的实施教育考试的机构承办。国家教育考试主要包括：一是入学考试，如高考、中考、研究生入学考试等；二是水平考试，如高中会考、汉语水平考试、外语水平考试等；还有文凭方面的考试，如自学考试、学历文凭考试等。实行国家教育考试制度对于实现教育机会均等、保护受教育者的合法权益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4、【201607 深圳初】依据我国教育法律法规的规定，下列属于违法颁发学业、学位证书的有（ ）

- A. 在颁发学业证书时徇私舞弊
- B. 颁发学业证书从中牟利
- C. 对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人员颁发学业证书
- D. 给达到一定学术水平的人员颁发学位证书
- E. 给达到一定专业技术水平的人员颁发学位证书

【答案】ABC.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一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第二十三条 国家实行学位制度。学位授予单位依法对达到一定学术水平或者专业技术水平的人员授予相应的学位，颁发学位证书。

#### 【变式练习】

1、【201611 深圳小】下列属于国家教育考试的有（ ）

- A. 入学考试，如高考、中考、研究生入学考试等
- B. 水平考试，如高中会考、汉语水平考试、外语水平考试等
- C. 文凭方面的考试，如自学考试、学历文凭考试等
- D. 职业水平考试，如社会工作者、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等
- E. 职业资格考试，如建造师、执业药师资格考试等

【答案】ABC.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一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第二十一条规定，国家实行国家教育考试制度。国家教育考试由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确定种类，并由国家批准的实施教育考试的机构承办。国家教育考试主要包括：一是入学考试，如高考、中考、研究生入学考试等；二是水平考试，如高中会考、汉语水平考试、外语水平考试等；还有文凭方面的考试，如自学考试、学历文凭考试等。实行国家教育考试制度对于实现教育机会均等、保护受教育者的合法权益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2、【201611 深圳小】我国《教育法》规定实行的教育基本制度包括学校教育制度、九年义务教育制度、职业教育制度、成人教育制度、国家教育考试制度、学生证书制度、学位制度、教育督导制度、教育评估制度。

( )

【答案】A.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一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规定实行的教育基本制度包括学校教育制度、九年义务教育制度、职业教育制度、成人教育制度、国家教育考试制度、学业证书制度、学位制度、教育督导制度、教育评估制度。

### 考点 3 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

知识链接

第二十五条 【办学要求】国家制定教育发展规划，并举办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国家鼓励企业事业组织、社会团体、其他社会组织及公民个人依法举办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国家举办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应当坚持勤俭节约的原则。以财政性经费、捐赠资产举办或者参与举办的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不得设立为营利性组织。【知识延伸：按照性质不同，可分为国家举办主体和社会力量办学主体】【2015 新修订】

第二十七条 【办学条件】设立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必须具备下列基本条件：

- (一) 有组织机构和章程；
- (二) 有合格的教师；
- (三) 有符合规定标准的教学场所及设施、设备等；
- (四) 有必备的办学资金和稳定的经费来源。

第二十八条 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的设立、变更和终止，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审核、批准、注册或者备案手续。

第二十九条 【学校权利】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行使下列权利：

- (一) 按照章程自主管理；
- (二) 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活动；
- (三) 招收学生或者其他受教育者；
- (四) 对受教育者进行学籍管理，实施奖励或者处分；

- (五) 对受教育者颁发相应的学业证书;
- (六) 聘任教师及其他职工, 实施奖励或者处分;
- (七) 管理、使用本单位的设施和经费;
- (八) 拒绝任何组织和个人对教育教学活动的非法干涉;
- (九)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国家保护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第三十条 【学校义务】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一) 遵守法律、法规;
- (二) 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 执行国家教育教学标准, 保证教育教学质量;
- (三) 维护受教育者、教师及其他职工的合法权益;
- (四) 以适当方式为受教育者及其监护人了解受教育者的学业成绩及其他有关情况提供便利;
- (五) 遵照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并公开收费项目;
- (六) 依法接受监督。

第三十一条 【管理体制】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的举办者按照国家有关规定, 确定其所举办的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的管理体制。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的校长或者主要行政负责人必须由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在中国境内定居、并具备国家规定任职条件的公民担任, 其任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学校的教学及其他行政管理, 由校长负责。

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 通过以教师为主体的教职工代表大会等组织形式, 保障教职工参与民主管理和监督。

第三十二条 【学校法人】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具备法人条件的, 自批准设立或者登记注册之日起取得法人资格。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在民事活动中依法享有民事权利, 承担民事责任。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中的国有资产属于国家所有。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兴办的校办产业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真题回顾】

1、【2012 深圳】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中的国有资产属于 ( ) 所有。

- A. 个人      B. 国家      C. 企业      D. 集体

【答案】B【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 第一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三十二条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中的国有资产属于国家所有。

2、【2012 深圳】经国家批准设定或者认可的 ( ) 及其他教育机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 颁发学历证书或者其他学位证书。

- A. 政府机构      B. 企事业单位      C. 机关单位      D. 学校

【答案】D.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一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第二十九条 学校权力 经国家批准设定或者认可的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颁发学历证书或者其他学位证书。

3、【2013 深圳】上海孟母堂招收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进行家庭式教育，收取高额学费、住宿费。孟母堂随后被责令依法关闭，因为（ ）

- A. 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以营利为目的举办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
- B. 私人不能举办教育机构
- C. 家庭教育台落后
- D. 学费太贵了，没有家庭能承受

【答案】A.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一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教育法》第 25 条规定：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以营利为目的举办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

【变式练习】

1、【2012 深圳】学校对学生进行管理的过程中，属于外部行政行为的管理内容是（ ）。

- A. 记过
- B. 勒令退学
- C. 撤职
- D. 严重警告

【答案】B.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一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当行政行为的效力范围仅仅限于行政系统内部，不影响执行公务的人员作为普通公民应具有的法律地位或享有的基本权利义务时，行政行为为内部行政行为。否则为外部行政行为。当学生被勒令退学，作为学生的基本权利义务被剥夺，因此勒令退学属于外部行政行为。

2、【2013 深圳】关于《教育法》第七条第五款的规定，下列说法不正确的是（ ）。

- A. 教师享有对学校教育教学，管理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的权利
- B. 教师享有对教育行政部门的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的权利
- C. 教师享有直接参与学校管理的权利
- D. 教师享有通过教职工代表大会或其他形式参与学校的民主管理的权利

【答案】C.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一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不是直接参与，教师享有通过教职工代表大会或其他形式参与学校的民主管理的权利。

3、【201406 深圳初】《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规定，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具备法人条件的，自（ ）起取得法人资格。

- A. 申请之日
- B. 批准设立或登记注册之日
- C. 第一次招生之日
- D. 筹建之日

【答案】B.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一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第三十二条 教育法规定学校专注于教师招聘考试 ~ - 8 - ~ 让天下没有难考的教师



在批准设立或登记注册之日起取得法人资格。

## 第二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 考点 4 总则

知识链接

第一条 【立法目的】为了保障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保证义务教育的实施，提高全民族素质，根据宪法和教育法，制定本法。

第二条 【制度概说】国家实行九年义务教育制度。

义务教育是国家统一实施的所有适龄儿童、少年必须接受的教育，是国家必须予以保障的公益性事业。实施义务教育，不收学费、杂费。

国家建立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保证义务教育制度实施。

第三条 【实施目标】义务教育必须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实施素质教育，提高教育质量，使适龄儿童、少年在品德、智力、体质等方面全面发展，为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奠定基础。

第四条 【适用对象】凡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适龄儿童、少年，不分性别、民族、种族、家庭财产状况、宗教信仰等，依法享有平等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并履行接受义务教育的义务。

第五条 【履行主体】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履行本法规定的各项职责，保障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

适龄儿童、少年的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应当依法保证其按时入学接受并完成义务教育。

依法实施义务教育的学校应当按照规定标准完成教育教学任务，保证教育教学质量。社会组织和个人应当为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创造良好的环境。

第六条 【保障措施】国务院和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合理配置教育资源，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改善薄弱学校的办学条件，并采取措施，保障农村地区、民族地区实施义务教育，保障家庭经济困难的和残疾的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

国家组织和鼓励经济发达地区支援经济欠发达地区实施义务教育。

第七条 【管理体制】义务教育实行国务院领导，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统筹规划实施，县级人民政府为主管理的体制。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具体负责义务教育实施工作；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其他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义务教育实施工作。

第八条 人民政府教育督导机构对义务教育工作执行法律法规情况、教育教学质量以及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状况等进行督导，督导报告向社会公布。

第九条 任何社会组织或者个人有权对违反本法的行为向有关国家机关提出检举或者控告。发生违反本法的重大事件，妨碍义务教育实施，造成重大社会影响的，负有领导责任的人民政府或者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负责人应当引咎辞职。

第十条 对在义务教育实施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社会组织和个人，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奖励。

#### 【真题回顾】

1、【2012 深圳】《义务教育法》规定，国家建立义务教育（ ）保障制度，保证义务教育制度实施。

- A. 校舍      B. 经费      C. 用地      D. 生源

【答案】B.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二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第二条 国家实行九年义务教育制度。义务教育是国家统一实施的所有适龄儿童、少年必须接受的教育，是国家必须予以保障的公益性事业。实施义务教育，不收学费、杂费。国家建立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保证义务教育制度实施。

2、【2012 深圳】对于初中教育的性质与作用，下列说法不正确的是（ ）。

- A. 初中教育属于义务教育和基础教育  
B. 初中教育和小学教育一样同属于国家规定的强制性教育  
C. 初中教育是为继续升学和就业培训打好基础的教育  
D. 初中教育虽有强制性但是是收费的

【答案】D.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二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初中教育属于义务教育具有免费性。国家实行九年义务教育制度。义务教育是国家统一实施的所有适龄儿童、少年必须接受的教育，是国家必须予以保障的公益性事业。实施义务教育，不收学费、杂费。

3、【2012 深圳】（ ）是国家统一实施的所有适龄儿童、少年必须接受的教育，是国家必须予以保障的公益性事业。

- A. 义务教育      B. 中等教育      C. 职业教育      D. 高等教育

【答案】A.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二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义务教育是国家统一实施的所有适龄儿童、少年必须接受的教育，是国家必须予以保障的公益性事业。

#### 【变式练习】

1、【2012 深圳】国家采用法律形式规定普遍实施一定程度的基础教育的义务形式称为（ ）。

- A. 普及大众教育      B. 普及国民教育      C. 普及义务教育      D. 普及基础教育

【答案】C。【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二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义务教育与普及教育不是个等同的概念。国家对学龄儿童和少年不分种族、肤色、宗教信仰、性别和能力普遍实施的一定程度的基础教育称为普及教育；但当以法律的形式规定普及教育的义务形式时，便称为普及义务教育。

2、【2012 深圳】义务教育具有（ ）性质。

- A. 选择      B. 保送      C. 自愿      D. 强制

【答案】D。【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二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我国的义务教育具有普及性、基础性和强制性。

3、【2012 深圳】我国实施义务教育的目的是（ ）。

- A. 扩大教育规模，赶上发达国家      B. 提高民族素质，快出人才，出好人才  
C. 普及基础教育      D. 延缓就业，减轻社会就业压力

【答案】C。【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二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我国义务教育的性质是基础性教育，又是普及教育。因此实施义务教育的目的是普及基础教育。

## 考点 5 学生

### 知识链接

第十一条 【入学年龄】凡年满六周岁的儿童，其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应当送其入学接受并完成义务教育；条件不具备的地区的儿童，可以推迟到七周岁。

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的，其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应当提出申请，由当地乡镇人民政府或者县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批准。

第十二条 【免试入学】适龄儿童、少年免试入学。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保障适龄儿童、少年在户籍所在地学校就近入学。

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在非户籍所在地工作或者居住的适龄儿童、少年，在其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工作或者居住地接受义务教育的，当地人民政府应当为其提供平等接受义务教育的条件。具体办法由省、自治区、直辖市规定。

县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军人子女接受义务教育予以保障。

第十三条 【保障入学】县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和乡镇人民政府组织和督促适龄儿童、少年入学，帮助解决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困难，采取措施防止适龄儿童、少年辍学。

居民委员会和村民委员会协助政府做好工作，督促适龄儿童、少年入学。

第十四条 【社会义务】禁止用人单位招用应当接受义务教育的适龄儿童、少年。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批准招收适龄儿童、少年进行文艺、体育等专业训练的社会组织，应当保证所招收的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自行实施义务教育的，应当经县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批准。

### 【真题回顾】

1、【201705 深圳初】14 的小刚正在读初二，因为家庭经济困难辍学外出打工，他所就读的学校领导和教师到小刚家想劝说其返校学习，但没有找到小刚。学校领导和教师的正确做法是（ ）

- A. 及时联系小刚的父母，劝说并提供帮助
- B. 尊重小刚和家人的决定
- C. 立即控告小刚的父母及监护人
- D. 以小刚不守纪律为由，开除其学籍

【答案】A.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二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第十三条 义务教育是一种强制性教育，义务教育国家法律规定，儿童在一定年龄须接受某种程度的学校教育，所以 B、D 选项的做法不合适。父母与家庭有使学龄儿童就学的义务，国家有设校兴学以使国民享受教育的义务，以及全社会有排除影响学龄儿童身心健全发展的种种不良因素的义务，所以应该排除困难，劝小刚回校读书，因此选 A 选项。

2、【201505 深圳小】下列行为符合义务教育的入学年龄规定的有（ ）

- A. 李明 5 岁入学
- B. 因为家人溺爱，居住在武汉市区的林莉 7 岁入学
- C. 因为生活在边缘贫困地区，张山 7 岁入学
- D. 父母认为上学太苦，吴柳 8 岁入学
- E. 因为身体原因，曹丽 8 岁入学

【答案】AB.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二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第十一条规定，凡年满六周岁的儿童，其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应当送其入学接受并完成义务教育；条件不具备的地区的儿童，可以推迟到七周岁。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的，其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应当提出申请，由当地乡镇人民政府或者县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批准。

### 【变式练习】

1、【201607 深圳小】凡年满六周岁的儿童，其（ ）应当送其入学接受并完成义务教育。

- A. 父母
- B. 法定监护人
- C. 有血缘关系的家属
- D. 朋友
- E. 祖父

【答案】B.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二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第十一条规定：“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的，其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应当提出申请，由当地乡镇人民政府或者县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批准”。

2、【201607 深圳小】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的，由当地乡镇人民政府或者县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的批准。（ ）

【答案】A.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第二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第十一条规定，凡年满六周岁的儿童，其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应当送其入学接受并完成义务教育；条件不具备的地区的儿童，可以推迟到七周岁。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的，其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应当提出申请，由当地乡镇人民政府或者县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批准。

3、【201705 深圳初】我国实行适龄儿童、少年免试入学的政策，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保障适龄儿童、少年就近入学的学校所在地是（ ）

A. 出生地            B. 居住地            C. 父母工作所在地            D. 户籍所在地

【答案】D.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第二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义务教育法》第十二条 【免试入学】 适龄儿童、少年免试入学。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保障适龄儿童、少年在户籍所在地学校就近入学。

## 第三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

### 考点 6 资格和任用

#### 知识链接

第十条 【教师资格制度】国家实行教师资格制度。

中国公民凡遵守宪法和法律，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具备本法规定的学历或者经国家教师资格考试合格，有教育教学能力，经认定合格的，可以取得教师资格。

第十一条 【学历要求】取得教师资格应当具备的相应学历是：

（一）取得幼儿园教师资格，应当具备幼儿师范学校毕业及其以上学历；

（二）取得小学教师资格，应当具备中等师范学校毕业及其以上学历；

（三）取得初级中学教师，初级职业学校文化、专业课教师资格，应当具备高等师范专科学校或者其他大学专科毕业及其以上学历；

（四）取得高级中学教师资格和中等专业学校、技工学校、职业高中文化课、专业课教师资格，应当具备高等师范院校本科或者其他大学本科毕业及其以上学历；

取得中等专业学校、技工学校和职业高中学生实习指导教师资格应当具备的学历，由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规定；



(五) 取得高等学校教师资格，应当具备研究生或者大学本科毕业学历；

(六) 取得成人教育教师资格，应当按照成人教育的层次、类别，分别具备高等、中等学校毕业及其以上学历。

不具备本法规定的教师资格学历的公民，申请获取教师资格，必须通过国家教师资格考试。国家教师资格考试制度由国务院规定。

第十二条 本法实施前已经在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中任教的教师，未具备本法规定学历的，由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规定教师资格过渡办法。

第十三条 【资格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认定。

中等专业学校、技工学校的教师资格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组织有关主管部门认定。

普通高等学校的教师资格由国务院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部门或者由其委托的学校认定。

具备本法规定的学历或者经国家教师资格考试合格的公民，要求有关部门认定其教师资格的，有关部门应当依照本法规定的条件予以认定。取得教师资格的人员首次任教时，应当有试用期。

第十四条 【资格限制】受到剥夺政治权利或者故意犯罪受到有期徒刑以上刑事处罚的，不能取得教师资格；已经取得教师资格的，丧失教师资格。

第十五条 各级师范学校毕业生，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从事教育教学工作。

国家鼓励非师范高等学校毕业生到中小学或者职业学校任教。

第十六条 国家实行教师职务制度，具体办法由国务院规定。

第十七条 【教师聘任】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应当逐步实行教师聘任制。教师的聘任应当遵循双方地位平等的原则，由学校和教师签订聘任合同，明确规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实施教师聘任制的步骤、办法由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规定。

### 【真题回顾】

1、【2013 深圳】建国以来，我国在（ ）中第一次以法律的形式确定教师资格国家标准。

- A. 《义务教育法》      B. 《教师法》      C. 《教育法》      D. 《高等教育法》

【答案】B.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第三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

2、【2013 深圳】国家建立（ ）考核制度，对合格教师颁发资格证书。

- A. 教师资格      B. 教学资格      C. 讲学资格      D. 硕士学位

【答案】A.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第三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要想成为教师，必须要有教师资格证，所以国家建立教师资格考核制度。

3、【201411 深圳初】（ ）或者故意犯罪受到有期徒刑以上刑事处罚的，不能取得教师资格。

- A. 被剥夺政治权利      B. 受到行政处罚      C. 受到行政处分      D. 受到罚款处罚

【答案】A。【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二部《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第三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义务教育法》明确规定学校不得聘用曾经因故意犯罪被依法剥夺政治权利或者其他不适合从事义务教育工作的人担任工作人员。故选 A。

### 【变式练习】

1、【201411 深圳小】取得高等学校教师资格，应具备（ ）

- A. 中等专业学校，中等职业学校师范教育教育类专业毕业及其以上
- B. 高等师范专科学校或者其他大学专科毕业及其以上学历
- C. 高等师范学院本科及其他大学本科毕业及其以上学历
- D. 师范院校的本科及以上学历

【答案】C。【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三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第三章第十一条第五项规定：“取得高等学校教师资格，应当具备研究生或者大学本科毕业学历”，与 C 选项表述吻合，D 选项错在“本科”后缺少“毕业”两个字。因此，本题选 C。

2、【201411 深圳初】（ ）或者故意犯罪受到有期徒刑以上刑事处罚的，不能取得教师资格。

- A. 被剥夺政治权利
- B. 受到行政处罚
- C. 受到行政处分
- D. 受到罚款处罚

【答案】A。【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二部《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第三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义务教育法》明确规定学校不得聘用曾经因故意犯罪被依法剥夺政治权利或者其他不适合从事义务教育工作的人担任工作人员。故选 A。

3、【201411 深圳高】取得（ ）教师资格，应当具备高等师范院校本科或者其他大学本科毕业及以上学历。

- A. 幼儿园
- B. 小学
- C. 初级中学
- D. 高级中学

【答案】D。【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三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根据《教师法》第十一条规定，取得高级中学教师资格，应当具备高等师范院校本科或者其他大学本科毕业及其以上学历。故本题选 D。

## 第四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

### 考点 7 学校保护

#### 知识链接

第十七条 学校应当全面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实施素质教育，提高教育质量，注重培养未成年学生独立思

考能力、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促进未成年学生全面发展。

第十八条 【学校责任】学校应当尊重未成年学生受教育的权利，关心、爱护学生，对品行有缺点、学习有困难的学生，应当耐心教育、帮助，不得歧视，不得违反法律和国家规定开除未成年学生。

第十九条 【学校教育】学校应当根据未成年学生身心发展的特点，对他们进行社会生活指导、心理健康辅导和青春期教育。

第二十条 【休息权利】学校应当与未成年学生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互相配合，保证未成年学生的睡眠、娱乐和体育锻炼时间，不得加重其学习负担。

第二十一条 【人格保护】学校、幼儿园、托儿所的教职员工应当尊重未成年人的人格尊严，不得对未成年人实施体罚、变相体罚或者其他侮辱人格尊严的行为。

第二十二条 【安全保护】学校、幼儿园、托儿所应当建立安全制度，加强对未成年人的安全教育，采取措施保障未成年人的人身安全。

学校、幼儿园、托儿所不得在危及未成年人人身安全、健康的校舍和其他设施、场所中进行教育教学活动。  
学校、幼儿园安排未成年人参加集会、文化娱乐、社会实践等集体活动，应当有利于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防止发生人身安全事故。

第二十三条 【意外保护】教育行政等部门和学校、幼儿园、托儿所应当根据需要，制定应对各种灾害、传染性疾病、食物中毒、意外伤害等突发事件的预案，配备相应设施并进行必要的演练，增强未成年人的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

第二十四条 【事故处理】学校对未成年学生在校内或者本校组织的校外活动中发生人身伤害事故的，应当及时救护，妥善处理，并及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

第二十五条 【专门教育】对于在学校接受教育的有严重不良行为的未成年学生，学校和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当互相配合加以管教；无力管教或者管教无效的，可以按照有关规定将其送专门学校继续接受教育。

依法设置专门学校的地方人民政府应当保障专门学校的办学条件，教育行政部门应当加强对专门学校的管理和指导，有关部门应当给予协助和配合。

专门学校应当对在校就读的未成年学生进行思想教育、文化教育、纪律和法制教育、劳动技术教育和职业教育。

专门学校的教职员工应当关心、爱护、尊重学生，不得歧视、厌弃。

第二十六条 幼儿园应当做好保育、教育工作，促进幼儿在体质、智力、品德等方面和谐发展。

### 【真题回顾】

1、【2012 深圳】依据相关法律的规定，学校应当尊重未成年学生受教育的权利，关心、爱护学生，对品行有缺点和（ ）的学生，应当耐心教育、帮助。

A. 智力超常； B. 有权有势； C. 智力发育障碍； D. 学习有困难



点、学习有困难的学生，应当耐心教育、帮助，不得歧视，不得违反法律和国家规定开除未成年学生。B选项中的傲视做到了耐心教育、帮助，其他的皆违背了学校教师的基本要求，因此此题选B。

3、【2012 深圳】对有小偷小摸行为的学生，学校应当（ ）。

A. 不得歧视； B. 耐心教育； C. 耐心帮助； D. 开除； E. 不必理会

【答案】ABC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四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第三章学校保护第三十八条，第十八条 学校应当尊重未成年学生受教育的权利，关心、爱护学生，对品行有缺点、学习有困难的学生，应当耐心教育、帮助，不得歧视，不得违反法律和国家规定开除未成年学生。

## 第五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

### 考点 8 对未成年人严重不良行为的矫治

#### 知识链接

第三十四条 【严重不良行为】本法所称“严重不良行为”，是指下列严重危害社会，尚不够刑事处罚的违法行为：

- （一）纠集他人结伙滋事，扰乱治安；
- （二）携带管制刀具，屡教不改；
- （三）多次拦截殴打他人或者强行索要他人财物；
- （四）传播淫秽的读物或者音像制品等；
- （五）进行淫乱或者色情、卖淫活动；
- （六）多次偷窃；
- （七）参与赌博，屡教不改；
- （八）吸食、注射毒品；
- （九）其他严重危害社会的行为。

第三十五条 【不良行为制止】对未成年人实施本法规定的严重不良行为的，应当及时予以制止。

对~~有~~本法规定严重不良行为的未成年人，其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和学校应当相互配合，采取措施严加管教，也可以送工读学校进行矫治和接受教育。

对未成年人送工读学校进行矫治和接受教育，应当由其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或者原所在学校提出申请，经教育行政部门批准。



第三十六条 【工读学校教育】工读学校对就读的未成年人应当严格管理和教育。工读学校除按照义务教育法的要求，在课程设置上与普通学校相同外，应当加强法制教育的内容，针对未成年人严重不良行为产生的原因以及有严重不良行为的未成年人的心理特点，开展矫治工作。

家庭、学校应当关心、爱护在工读学校就读的未成年人，尊重他们的人格尊严，不得体罚、虐待和歧视。工读学校毕业的未成年人在升学、就业等方面，同普通学校毕业的学生享有同等的权利，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歧视。

第三十七条 【治安处罚】未成年人有本法规定严重不良行为，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由公安机关依法予以治安处罚。因不满十四周岁或者情节特别轻微免于处罚的，可以予以训诫。

第三十八条 【管教和收容教养】未成年人因不满十六周岁不予刑事处罚的，责令他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严加管教；在必要的时候，也可以由政府依法收容教养。

第三十九条 【继续受教育的权利】未成年人在被收容教养期间，执行机关应当保证其继续接受文化知识、法律知识或者职业技术教育；对没有完成义务教育的未成年人，执行机关应当保证其继续接受义务教育。解除收容教养、劳动教养的未成年人，在复学、升学、就业等方面与其他未成年人享有同等权利，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歧视。

### 【真题回顾】

1、【2012 深圳】下列行为属于未成年人的严重不良行为的有（ ）。

- A. 经常看黄色小说                      B. 拦截殴打同学张某                      C. 经常辱骂同桌刘某  
D. 经常给黄色小说传给周围的同学看                      E. 多次偷窃

【答案】DE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第四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第四章 对未成年人严重不良行为的矫治：第三十四条本法所称“严重不良行为”，是指下列严重危害社会，尚不够刑事处罚的违法行为：（一）纠集他人结伙滋事，扰乱治安；（二）携带管制刀具，屡教不改；（三）多次拦截殴打他人或者强行索要他人财物；（四）传播淫秽的读物或者音像制品等；（五）进行淫乱或者色情、卖淫活动；（六）多次偷窃；（七）参与赌博，屡教不改；（八）吸食、注射毒品；（九）其他严重危害社会的行为。多次拦截才算严重不良行为。

2、【201611 深圳小】对未成年人送工读学校进行矫治和接受教育，可由（ ）提出申请。

- A. 未成年人父母                      B. 未成年人其他监护人                      C. 未成年人住所地公安机关  
D. 未成年人的原所在学校                      E. 未成年人住所地居委会

【答案】ABD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第四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第三十五条规定，对未成年人实施本法规定的严重不良行为的，应当及时予以制止。对有本法规定严重不良行为的未成年人，其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和学校应当相互配合，采取措施严加管教，

也可以送工读学校进行矫治和接受教育。对未成年人送工读学校进行矫治和接受教育，应当由其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或者原所在学校提出申请，经教育行政部门批准。

### 【变式练习】

1、【2012 深圳】对于在学校接受教育的有严重不良行为的未成年学生，可以按照有关规定（ ）。

- A. 将其开除      B. 将其送专门学校继续接受教育      C. 将其交给家长      D. 勒令转学

【答案】B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五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

对于在学校接受教育的有严重不良行为的未成年学生，学校和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当互相配合加以管教；无力管教或者管教无效的，可以按照有关规定将其送专门学校继续接受教育。

2、【2013 深圳】对未成年人送工读学校进行矫治和接受教育，应当经（ ）批准

- A. 未成年人原所在学校      B. 未成年人父母      C. 教育行政部门      D. 公安机关

【答案】C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五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

对未成年人送工读学校进行矫治和接受教育，应当由其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或者原所在学校提出申请，经教育行政部门批准。

## 第十部 《深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

### 考点 9 总体战略

#### 知识链接

(二) 工作方针。

**坚持改革创新。**勇于先行先试，创新体制机制，在教育发展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突破，为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强大动力。

**促进教育公平。**推进经济特区教育一体化发展，努力办好每一所学校。面向全体学生，扶助困难群体，保障教育机会公平。

**提升教育质量。**深化教育内涵发展，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建立以提高质量为导向的教育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着力培养学生的社会公德、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国际视野，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扩大教育开放。**创新合作途径与方式，提升合作层次与水平。深化与港澳台教育合作交流。学习借鉴国际先进教育理念和经验，引进境外优质教育资源，努力建设教育国际化先锋城市。

**服务城市发展。**推进教育与科研、产业的紧密结合，开展科学普及工作，推动先进文化传播，增强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三) 总体目标。

到 2020 年，率先实现教育现代化，建成国家教育综合改革示范区、高水平人力资源强市和学习型城市。

第一阶段：到 2015 年，全市开展 0~3 岁婴幼儿早期教养基本指导服务，3~6 岁儿童入园率达到 95%；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95%、户籍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 95%以上，保障符合我市就读条件的适龄少年儿童接受均衡的九年免费义务教育；高中入学率达到 99%，优质高中资源更加丰富多样；户籍人口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 55%以上，基本形成有利于创新人才成长，教育规模、结构、质量、效益协调发展的高等教育体系；高校留学生占在校生比例达到 2%，教育国际化水平大幅度提升；高标准普及 15 年教育，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 14 年；主要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11.5 年以上，其中受过高等教育的比例达到 25%以上、继续教育年参与率达到 70%以上，基本建成人力资源强市和学习型城市。

第二阶段：到 2020 年，全市 0~3 岁婴幼儿早期教养指导服务全面开展，3~6 岁儿童入园率达到 98%以上，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98%以上、户籍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 98%以上，义务教育全面实现优质均衡发展；高中入学率达到 99%以上，普通教育与职业教育适度融合，免费教育范围不断扩大，高中教育优质化特色化发展；户籍人口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 65%以上；高校留学生占在校生比例达到 3%以上，建设成为引进国际优质教育资源的先锋城市和辐射东南亚的教育基地；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 14.5 年以上；主要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12 年以上，其中受过高等教育的比例达到 30%以上、继续教育年参与率达到 80%以上，建成高水平人力资源强市和学习型城市。

主要标志：

教育均衡化。各级各类学校布局合理，资源配置均衡，教育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教育优质化。教育理念先进，教育过程科学。教育质量监测、评估与保障机制健全。为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创造良好条件。

教育多元化。教育体制机制充满活力，办学主体多元、办学模式多样、办学资源投入多渠道。

教育国际化。形成教育开放合作新格局，建成具有较大辐射影响力的教育国际化先进城市。

教育全民化。教育资源有效整合，终身教育体系更加完善。学习型组织不断涌现。城市文化内涵和市民素质全面提升。

教育信息化。建成覆盖全社会的数字化教育公共服务体系，优质教育资源普及共享。提升学校信息化水平，实现教学、管理、研究现代化。

表一：深圳市教育事业发展和人力资源开发主要指标

指标		2009 年	2015 年	2020 年
教 育 事 业	3~6 岁儿童毛入园率 (%)	90	95	98 以上
	义务教育巩固率 (%)	90	95	98 以上
	高中入学率 (%)	95	99	99 以上

业 发 展	户籍人口高等教育毛入学率 (%)	45	55 以上	65 以上
	户籍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 (%)	90	95 以上	98 以上
	高校留学生占在校生比例 (%)	1	2	3 以上
人 力 资 源 开 发	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1.5	14	14.5 以上
	主要劳动年龄人口 (20~59) 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0.5	11.5 以上	12 以上
	主要劳动年龄人口 (20~59) 受过高等教育的比例 (%)	14	25 以上	30 以上
	继续教育年参与率 (%)	50	70 以上	80 以上

### 【真题回顾】

1、【2013 深圳】《深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 (211-2020 年)》的总体目标是到 ( ) 率先实现教育现代化, 建成国家教育综合改革示范区, 高水平人力资源强市和学习型城市

- A. 2015 年      B. 2018 年      C. 2020 年      D. 2025 年

【答案】C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 第十部 《深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总体目标。到 2020 年, 率先实现教育现代化, 建成国家教育综合改革示范区、高水平人力资源强市和学习型城市。

2、【2013 深圳】下列有关《深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 (211-2020 年)》第二阶段建设目标的讨论, 正确的有 ( )。

- A. 到 2020 年, 全市 3--6 岁儿童入园率达到 98%以上  
 B. 到 2020 年, 高中入学率达到 99%以上  
 C. 到 2020 年, 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98%以上  
 D. 到 2020 年, 高标准普及 15 年教育  
 E. 到 2020 年, 主要劳动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12 年以上

【答案】ABCE 【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 第十部 《深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第二阶段: 到 2020 年, 全市 0~3 岁婴幼儿早期教养指导服务全面开展, 3~6 岁儿童入园率达到 98%以上, 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 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98%以上、户籍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 98%以上, 义务教育全面实现优质均衡发展; 高中入学率达到 99%以上, 普通教育与职业教育适度融合, 免费教育范围不断扩大, 高中教育优质化特色化发展; 户籍人口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 65%以上; 高校留学生占在校生比例达到 3%以上, 建设成为引进国际优质教育资源的先锋城市和辐射东南亚的教育基地; 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 14.5 年以上; 主要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12 年以上, 其中受过高等教育的比例达到 30%以上、继续教育年

参与率达到 80%以上，建成高水平人力资源强市和学习型城市。

### 【变式练习】

1、【2012 深圳】《深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提出到 2020 年，全市 3-6 岁儿童入园率达到（ ）。

- A. 85%      B. 90%      C. 95%      D. 98%

【答案】D【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十部 《深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到 2020 年，全市 0~3 岁婴幼儿早期教养指导服务全面开展，3~6 岁儿童入园率达到 98%以上，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

2、【201611 深圳初】《深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 年）》提出学前教育要坚持（ ），多种形式丰富学前教育资源，高水平普及学前教育，实现学前教育规范化发展。

- A. 公益性和免费性      B. 免费性和普惠性      C. 公益性和普惠性      D. 免费性和优质性

【答案】C【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十部 《深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深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 年）》第二章战略目标中，要形成惠及全民的公平教育。坚持教育的公益性和普惠性，保障人民享有接受良好教育的机会。建成覆盖城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实现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缩小区域差距。努力办好每一所学校，教好每一个学生，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切实解决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问题。保障残疾人受教育权利。

## 考点 10 发展任务

### 知识链接

（四）高等教育。把高等教育作为我市教育改革和发展的重点。扩大规模与提升质量并重，实现高等教育跨越发展。到 2015 年，高校在校生达到 15 万人，2020 年达到 20 万人。

构建具有深圳特色的高等教育体系。加快发展本科教育，大力发展研究生教育，做大做强高职教育，进一步优化高等教育层次、类型和专业结构。推进市校合作、校企合作和中外合作办学。支持民办高校发展。努力办好现有高校，抢抓机遇建设新高校，到 2020 年，规划新建 2~3 所本科以上高校。

全面提升高等教育质量。定期发布重点发展学科和专业目录，支持高校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需求调整学科专业结构。大力发展交叉学科和新兴学科，积极创建国家级重点学科，着力建设一批具有国内乃至世界先进水平的特色学科。学校资源向教学一线倾斜。加强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人文社科基地建设，培养学科骨干和创新团队，积极开展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

增强高等教育服务能力。高校紧密围绕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课题，主动开展前瞻性、对策性研究。支持企业



与高校共建实验室、研发中心等平台，鼓励教师与企业合作开展科技攻关和成果转化。

不断提高深圳大学办学水平。深化人事及分配制度改革，优化内部运行机制，加大高水平师资队伍引进和培养力度，建设一批重点学科和特色学科，不断增强创新创业人才培养能力，努力建设成为立足深圳、面向国际、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大学。

加快建设南方科技大学。创新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建立科学的内部治理结构，充分发挥教授在教学、研究和学校管理中的作用，争取成为国家高等教育综合改革试验校。聚集一流人才，实施精品扩展战略，把南科大建设成为国际化高水平研究型大学，成为我国重大科学技术研究与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重要基地。

继续办好深圳大学城。发挥市校合作、名校聚集优势，整合大学城内各类资源，共建创新团队、重点实验室和学科专业，探索课程开放、学分互认、师资互聘的新模式。着力提升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能力和科技原创能力，将大学城建设成为我省乃至全国高等教育开展科技创新、实现产学研结合的示范基地。各研究生院健全理事会运行机制，推进本地化和国际化，逐步开展本科教育。

强力推进特色学院建设。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需求，重点发展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社会建设等所需要的特色学院。吸引国内外高水平大学与我市高校、科研机构、知名企业等强强联合，到2015年，在生物、互联网、新能源、新材料、文化创意、新一代信息技术等产业领域高起点建设10所特色学院。

（五）职业教育。坚持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统筹发展中等与高等职业教育、学历教育与培训教育，形成适应我市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和产业转型升级要求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完善职业教育统筹管理体制。充分发挥职业教育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作用，建立教育行政部门统筹、业务部门指导、行业企业和社会组织参与的职业教育管理体制。促进院校间、院校与行业企业间合作，实现职业教育资源共享。鼓励建设企业学院。积极推进职业资格准入制度，到2015年，新增劳动就业人员持证上岗率达到80%。

做大做强高职教育。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和深圳技师学院争创高技能应用型人才培养新优势。鼓励高职院校与境外同类院校、企业联合办学，支持建设独立分校。多渠道筹建2~3所高职院校。

加快发展中职教育。稳步扩大中职教育规模，到2015年，中职在校生达到6.5万人，到2020年，达到9.8万人。努力办好艺术学校和体育学校。建设3~5所国家级、8~10所省级示范中职学校。建设一批公共职教实训基地和骨干示范专业。**对中职学校在校困难学生、紧缺专业学生实行免费就读，逐步实现中职免费教育。**积极推进学历证书与职业资格证书“双证书”制度，到2015年，中职毕业生“双证率”达到90%以上。

（六）高中教育。高水平普及高中教育，大力培养学生的学习、实践和创新能力，促进高中学生全面发展、个性化发展。

进一步扩大高中优质学位。加快全寄宿制普通高中规划建设，优化高中布局。支持优质公办高中扩大规模，鼓励优质民办高中集团化发展，扶持民办高中创建等级学校。到2015年，完成11所普通高中新改扩建工作，新增学位2.5万个。

推动高中多样化特色化发展。深化高中课程改革，建立校本课程指导和资助制度，鼓励普通高中建设特色课程体系。大力推动学校多样化办学、个性化育人，建设一批在德育、科技、艺术、体育、课程改革和学校文化等方面各具特色的高中。

促进普通高中与职业高中适度融合。在普通高中探索开设职业指导课程，引导学生增强职业意识，进行人生规划。职业高中要重视学生基础文化素养培养，增强学生持续发展能力。

(七) 义务教育。坚持育人为本，注重品行培养，激发学习兴趣，培育健康体魄，养成良好习惯，强化基础知识和技能学习，为学生终身发展打好基础。

提高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水平。标准化配置义务教育学校设备设施，实行统一的日常运行经费生均拨款制度。推进优质学校对口扶持相对薄弱学校专项行动。逐步提高高原经济特区外公办学校比重。采用多种方式保障符合我市就读条件的适龄少年儿童平等接受免费义务教育。

**促进义务教育规范发展。**严格实行划片区招生、网上申请学位、免试就近入学制度。建立规范办学问责制，依法规范学校课程设置、班级编制和教育教学行为。建立减轻学生学业负担、提高教育质量的有效机制，小学三年级以下不留书面家庭作业。

深化课程改革。建立课程资源遴选、使用和管理制度，加大地方课程和校本课程开发管理力度，完善符合我市实际的课程教材体系和课程评价体系。大力推进阳光体育运动和美育。重视心理健康教育，加强生命教育、健康教育、安全教育、环境教育。

(八) 学前教育。坚持公益性和普惠性，多种形式丰富学前教育资源，高水平普及学前教育，实现学前教育规范优质发展。尊重学前儿童身心发展规律，提升保教水平，满足市民多元化的学前教育需求。

强化政府职责。将学前教育纳入社会公共事业发展规划，合理规划布局幼儿园。构建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完善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多元并举的幼儿园举办体制，提供收费合理、质量有保障的学前教育基本服务。探索民办幼儿园分类管理办法。加强居住小区政府产权配套幼儿园管理。建立健全学前教育成本合理分担机制。设立学前教育专项资金，加大财政对学前教育投入，到2015年，财政对学前教育的投入占财政性教育经费比例达到5%以上。

规范优质发展学前教育。遵循儿童成长规律，规范幼儿园保教行为。完善幼儿园年检制度和办园信息公告制度，规范幼儿园收费。建设规范化幼儿园，提升幼儿园办学水平，到2015年，全市95%以上幼儿园达到规范化标准。积极推进示范幼儿园建设，鼓励幼儿园办出水平和特色。提高幼儿园教师待遇，稳定幼儿园教师队伍。实行园长和保教人员持证上岗制度。

普及科学育儿知识。依托社区建设婴幼儿早期教育指导中心，加强对社会办婴幼儿早期教育机构的管理。开展对学前教育的公益宣传推广活动，加强家庭保育教育指导，引导全社会树立正确的育儿观和教育观。

(九) 特殊教育。推进残障学生特殊教育发展。注重潜能开发和缺陷补偿。积极推进残障少年儿童随班就读，建立健全相应的保障机制和管理办法。探索推行学校教育、医疗康复和职业训练相结合的特殊教育办学模式，建立适合特殊学生发展的课程标准、教育教学模式和评价模式。规划新建一所综合性特殊教育学校。鼓励社

会机构举办特殊教育。发展残疾人远程高等教育。加强特殊教育师资队伍建设，落实特殊教育教师待遇。加大对经济困难家庭残疾学生的资助力度。

创新工读学校办学模式。整体规划工读学校与青少年德育和社会实践基地建设，深化工读学校教育教学改革。

(十) 终身教育。整合全市教育资源，建立市民终身学习制度，形成全体市民学有所教、学有所成的终身教育体系。

扩大终身教育资源。支持深圳广播电视大学办好开放大学。建设市、区、街道、社区四级市民终身学习网络。利用各类高校、科研机构 and 大型企业，联合建设各类专业培训基地。利用电教、成教和教育城域网等多种资源，建设覆盖全市的学习网络，不断丰富终身教育课程体系，完善远程学习系统。大力发展社区教育，积极发展家长学校、妇女学校和老年大学，开展灵活多样的教育活动。

创新终身学习制度。探索建立宽进严出的成人教育制度。推行市民终身学习卡制度，建立终身学习电子档案，加强对学分的登记、使用和管理，探索实施岗位培训学分制和学分换学历计划。健全继续教育激励机制，探索实现继续教育与工作考核、岗位聘任和聘用、职务和职称评聘、职业注册等人事管理制度相衔接。

促进社会培训规范发展。建立信息公告制度，规范收费管理。开展培训机构评估，加强培训机构规范化管理，到 2015 年，全市 80% 以上培训机构达到规范化标准。建立健全成人教育培训补贴制度。

表二：深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重点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1	新建高校工程	建设南方科技大学、深圳大学西丽校区，筹建香港中文大学（深圳），扩大暨南大学深圳旅游学院办学规模。规划新建 2—3 所高职院校。建设 10 所特色学院和一批特色院系、学科、专业。
2	研究生教育工程	建设高水平的公共研发平台和创新服务平台。吸引国内外知名高校在我市开展研究生教育。加快培养各类专业研究生。
3	职业教育超常规发展工程	制定加快发展职业教育的扶持政策。探索以产业园区为依托的职业教育园区建设。组建行业性、区域性的职业教育集团。保障民办中职学校学生在享受国家资助政策、参加技能大赛、升学和就业等方面与公办中职学校学生享有同等待遇。
4	特色高中建设工程	支持高中发展特色项目，建设一批科技、人文、音乐、美术、艺术及体育类特色高中。
5	学生健康工程	统筹规划建设全市中小学生德育基地。提高学校体育卫生保障能力。大力推广阳光体育运动。促进学生营养均衡，保护学生视力，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和性健康教育。
6	终身学习工程	建设一批市、区、街道社区学院。开展继续教育。加强远程教育。完善来

		深建设者技能和文化培训网络。
7	教育国际化工程	引进境外高水平大学来我市联合办学。招揽海外高层次教育人才。扩大高校交换生规模。设立基金，支持发展留学教育。深入实施姊妹校（园）缔结计划。引进国际高水平教育机构来我市创办国际学校。引进国际通行的职业资格证书。
8	教师专业发展工程	深化教师评价制度、管理制度、职称制度改革。开展深港教师联合培训。推行研培合一的继续教育模式，加大教师继续教育力度。创新优秀年轻教师培养机制。造就一批名师、名校长。
9	教育信息化水平提升工程	推广先进信息技术应用，加强教育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数字校园智能化、教学资源优质化发展。
10	教育科研发展工程	健全教育科研机构设置，完善教育科研管理制度。确定重大教育科研课题，推进教育政策研究和教育质量研究。加快教育科研成果推广应用。加强与港澳台教育科研合作。
11	对口帮扶工程	统筹安排教育对口支援和帮扶任务，建立教育对口帮扶长效机制，提升对口帮扶地区教育水平。

1、【2013 深圳】《深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 年）》提出，要加快发展中职教育、积极推进学历证书“双证书”制度，到 2015 年，中职毕业生“双证率”达到（ ）。

- A. 80%以上    B. 85%以上    C. 90%以上    D. 95 以上

【答案】C【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十部 《深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深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 年）》中第五条，职业教育。积极推进学历证书与职业资格证书“双证书”制度，到 2015 年，中职毕业生“双证率”达到 90%以上。

2、【201505 深圳小】《深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提出，坚持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大力发展职业教育，下面有关论述错误的是（ ）

- A. 2015 年，新增劳动就业人员持证上岗达到 80%  
 B. 多渠道筹建 2-3 所高职院校  
 C. 2015 年，中职在校人数达到 9.8 万人  
 D. 对中职学校在校困难学生、紧缺专业学生实行免费就读、逐步实现中职免费教育

【答案】C【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十部 《深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职业教育。坚持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统筹发展中等与高等职业教育、学历教育与培训教育，



形成适应我市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和产业转型升级要求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完善职业教育统筹管理体制。充分发挥职业教育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作用，建立教育行政部门统筹、业务部门指导、行业企业和社会组织参与的职业教育管理体制。促进院校间、院校与行业企业间合作，实现职业教育资源共享。鼓励建设企业学院。积极推进职业资格准入制度，到2015年，新增劳动就业人员持证上岗率达到80%。做大做强高职教育。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和深圳技师学院争创高技能应用型人才培养新优势。鼓励高职院校与境外同类院校、企业联合办学，支持建设独立分校。多渠道筹建2~3所高职院校。加快发展中职教育。稳步扩大中职教育规模，到2015年，中职在校生达到6.5万人，到2020年，达到9.8万人。努力办好艺术学校和体育学校。建设3~5所国家级、8~10所省级示范中职学校。建设一批公共职教实训基地和骨干示范专业。对中职学校在校困难学生、紧缺专业学生实行免费就读，逐步实现中职免费教育。积极推进学历证书与职业资格证书“双证书”制度，到2015年，中职毕业生“双证率”达到90%以上。

### 【变式练习】

1、【201607 深圳小】《深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提出要稳步扩大中职教育规模，到2020年中职在校生达到（ ）。

A. 8.8万人； B. 9.8万人； C. 11.5万人； D. 12.5万人

【答案】B【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十部《深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做大做强高职教育。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和深圳技师学院争创高技能应用型人才培养新优势。鼓励高职院校与境外同类院校、企业联合办学，支持建设独立分校。多渠道筹建2~3所高职院校。加快发展中职教育。稳步扩大中职教育规模，到2015年，中职在校生达到6.5万人，到2020年，达到9.8万人。努力办好艺术学校和体育学校。建设3~5所国家级、8~10所省级示范中职学校。建设一批公共职教实训基地和骨干示范专业。对中职学校在校困难学生、紧缺专业学生实行免费就读，逐步实现中职免费教育。积极推进学历证书与职业资格证书“双证书”制度，到2015年，中职毕业生“双证率”达到90%以上。

2、【2012 深圳】《深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指出，对中职学校在校困难学生实行免费就读，逐步实现中职免费教育。（ ）

【答案】A【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十部《深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深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指出对中职学校在校困难学生、紧缺专业学生实行免费就读，逐步实现中职免费教育。

3、【2012 深圳】《深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中，提出进一步扩大高中优质学位，计划到2015年，完成（ ）普通高中新改扩建工作

A. 8所 B. 10所 C. 11所 D. 13



【答案】C【解析】考查考查知识点为为：第十部 《深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考查《深圳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

笔试结束后，尚佰有面试题提前学

深圳面试提前学 10月2-6日开课!

面试提前学，配套双主讲老师，限招15人！10月2-6日开课

预交100元可以抵500元优惠，抢占优惠！



## 2021年深圳教师考试面试预测礼包 仅需1元

- (1) 学科结构化面试真题汇总电子版（含思维导图解析一道怎么看一道怎么做）
- (2) 普通结构化真题5道含详细解析
- (3) 深圳历年面试考情分析表
- (4) 试讲说课优秀音频含试讲说课稿（约每学科各3篇）
- (5) 结构化/说课/试讲名师精品课程3节



扫码即可购买

# 深圳结构化题集-含学科结构化 火热预售中 识别二维码购买

19年深圳教师结构化面试  
历年真题+详细解析  
(语文+数学+英语)

【名师90分思维导图答题思路+答案解析】



识别二维码即可购买



2019年深圳教师招聘结构化面试  
历年真题+详细解析  
(语文+数学+英语)

专注教研 用心服务 尚百教育

19年深圳教师结构化面试  
历年真题+详细解析  
(体育+美术+音乐)

【名师90分思维导图答题思路+答案解析】



识别二维码即可购买



2019年深圳教师招聘结构化面试  
历年真题+详细解析  
(体育+美术+音乐)

专注教研 用心服务 尚百教育

19年深圳教师结构化面试  
历年真题+详细解析  
(文综+理综)

【名师90分思维导图答题思路+答案解析】



识别二维码即可购买



2019年深圳教师招聘结构化面试  
历年真题+详细解析  
(文综+理综)

专注教研 用心服务 尚百教育

19年深圳教师结构化面试  
历年真题+详细解析  
(普通结构化)

【名师90分思维导图答题思路+答案解析】



识别二维码即可购买



2019年深圳教师招聘结构化面试  
历年真题+详细解析  
(普通结构化)

专注教研 用心服务 尚百教育